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

承辦人：施工科

電話：02-27208889轉8383

電子信箱：bm173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25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0931730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加強管理本市土資場及分類場再利用流向，即日起本府工務局93年1月30日北市工建字第09351296600號函停止適用，請查照。

說明：即日起，每日累計150立方公尺以下再利用簡化程序停止適用。再利用出土前均應依「臺北市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及營建混合物資源分類處理場設置及管理暫行要點」第十五點規定，檢具相關資料報請營運機關登錄備查，始得出土。

正本：達宸工程實業有限公司、好名企業有限公司、亞太土石資源有限公司、國際土石方資源有限公司、德展砂石有限公司、忠全工程有限公司、宗營環保工程有限公司、力隆砂石實業有限公司、金茂榮環境工程有限公司、江浚實業有限公司、浚欣有限公司、馨鴻有限公司、昶竣有限公司、天邑資源回收處理場、華冠土石資源股份有限公司、同怡資源處理有限公司

副本：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新北市政府工務局、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工程科、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營建剩餘土石方資源處理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建照科



裝

訂

線